



參考編號: ECA/2018/19-137

敬啟者: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本校為提升同學的個人自信、培養關心別人及與人協作的領袖才能，將舉辦下列課外活動，希望 貴子弟
(____班____號) 能夠參與:

活動名稱:	"WeCan" 義工服務(探訪羅氏信託學校)
日期:	18/03/19(星期一)【學校假期】
目的地:	保良局羅氏信託學校
參加人數:	16
服務形式:	活動及探訪
領隊教師:	阮千千老師、文素珊老師、李寶枝姑娘

集合地點:	學校校園
解散地點:	學校校園
集合時間:	上午九時三十分
解散時間:	中午十二時
備註	參與同學需出席: 1. 活動前探訪: 22/2/2019 下午 2:45 至 4:30; 2. 活動籌備(309室): 25/2/2019, 4/3/2019, 11/3/2019 三天下午 4:00 至 5:30

請填妥下附回條，於 2019 年 01 月 07 日或之前交回負責教師；如 貴子弟有任何已知疾病或正接受任何醫療，請一併聲明。假若活動當日天氣臨時變壞，以致活動需要取消，領隊教師將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儘快回家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元朗公立中學校長



余國健 謹啟

2019年1月2日



學校課外活動家長通知書回條

敬覆者:

本人已經知悉有關活動的詳情，並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_(____班____號)

參加 貴校於____月____日舉行之課外活動(活動名稱 "WeCan" 義工服務(探訪羅氏信託學校))

* 敝子弟健康良好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敝子弟有附頁所載之疾病 / 醫藥治療 / 醫生證明，可以參與上述活動。

此覆

元朗公立中學

家長簽署: _____

家長姓名: _____

聯絡電話: _____

學生姓名: _____

班別 / 班號: _____()

二零一九年____月____日

*請在適當內劃上✓

#請將此家長同意書交回領隊教師存檔